

创造中华民族新的更大奇迹

——新思想引领新时代改革开放述评之一

“改革开放是党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新的伟大革命,是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创造性提出并深刻阐明全面深化改革的历史定位和重大意义,凝聚起全党全国“将改革进行到底”的坚定信念和磅礴力量,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把新时代改革开放推向新境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注入不竭动力。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2012年11月29日,在国家博物馆参观《复兴之路》展览时,刚刚上任的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示。

几天后,习近平总书记首次赴地方考察选择了改革开放前沿广东。

改革开放,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彼时的中国,正行至新的历史关头,也肩负新的历史重任——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阶段,美好的愿景成为紧迫任务。

环顾国内外环境,审视机遇与挑战,习近平总书记明确强调改革之于国家、之于民族的重要意义:

“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

回顾过去,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改革开放,创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个国家经济高速增长持续时间最长的奇迹。

面向未来,也唯有坚持改革开放,国家发展才能获得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党和人民才能在滚滚时代潮流中大有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才能枝繁叶茂、生机无限。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中国共产党人以果敢决策和坚定行动,向世人表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心。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明确写入《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开启全面深化改革、系统整体设计推进改革的新时代。

随即,全面深化改革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央深改领导小组会议和中央深改委会议加强了改革顶层设计;系统总结改革开放宝贵经验,不断推进

理论和实践创新,为改革注入强大思想和行动力量;部署和推进一系列改革攻坚战,用改革的思路和方法解决了许多难题,办成了许多大事……

2018年11月,上海,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习近平总书记邀请外国领导人登上复兴号高铁的模拟驾驶台。当时速达到350公里,外国领导人连声赞叹:“太快了!”

“快”,也许是对新时代中国改革发展最直观的概括。

改革潮起,带来一个活力中国:全面深化改革突出制度建设这条主线,坚决破除一切妨碍科学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着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

改革潮起,带来一个美丽中国:生态文明建设被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立。人们在享有丰富物质财富的同时,能遥望星空、看见青山、闻到花香……

改革潮起,带来一个开放中国:从举办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到制定外商投资法,从降低关税水平到扩大外资市场准入,中国改革的脚步不停滞,开放的大门越开越大……

改革潮起,带来一个幸福中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户籍制度改革打破壁垒在城乡之间的户籍二元化壁垒……

十多年闯关夺隘,2000多个改革方案涉及衣、食、住、行等各个环节,覆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各个领域。沉甸甸的成绩单,记录全面深化改革造福人民的温暖步伐,生动诠释“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

“我坚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将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得以实现。”习近平总书记的话掷地有声。

秉承数千年变革和开放的精神气韵,中国共产党接续推进改革开放这场伟大革命,党和国家事业焕发出新的生机活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活力之源

中国共产党人干革命、搞建设、抓改革,从来都是为了解决中国的现实问题。

当全面深化改革大潮初起之时,正是各类风险挑战交错叠加、更多“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亟待破解之际。

经过改革开放后几十年的高速增长,中国发展

已站到新的起点。

解决了温饱并总体实现小康,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既要破解“发展起来之后”的烦恼,又要迈过“进一步发展”绕不开的坎。

敏锐把握时代之变,抓住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从“有没有”到“好不好”,还有相当一段距离,迫切需要通过改革来打通“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的制约。

“中国要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实现新的更大发展,从根本上还要靠改革开放。”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接受俄罗斯电视台专访时话语坚定。

支持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在实现共同富裕方面积极探索路径,不断积累经验;推进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等司法体制改革;个人所得税改革持续惠及百姓民生;教育体制改革不断缩小地区和城乡差距……

从福利到权利、从生存到发展、从物质到精神,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让不同群体、不同年龄、不同身份背景的人们收获着改革带来的丰硕成果。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面对经济增速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中国怎样发展?

向改革要动力,向开放要活力。

2015年10月,凝聚着对中国发展道路的深入思考和接续实践,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开启一场关系发展全局的深刻变革。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作出明确判断,“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从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和关键环节入手,全面深化改革重点突破、全面布局:

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活力竞相迸发;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经略城乡区域格局,发展空间进一步拓展;聚焦民生领域短板弱项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从统筹推进自贸试验区建设到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从颁布实施外商投资法到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从开创性的进博会到规模盛大的服贸会……

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形成,中国在开放发展中争取战略主动。

当改革开放航船驶入深水区,前方是更加壮阔

的航程,也少不了惊涛骇浪。

船到中流浪更急、人到半山路更陡。全面深化改革,所处的正是愈进愈难、愈进愈险而又不进则退、非进不可的时候。

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现在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的重大判断,指出“容易的、皆大欢喜的改革已经完成了,好吃的肉都吃掉了,剩下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

在最难处攻坚,向关键处挺进。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打破阻碍民营经济发展的各类“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力克群团“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一体推进党的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纪检监察机构改革……

把握新形势新特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向积存多年的顽瘴痼疾开刀,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引领改革全方位展开、向纵深挺进,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

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的重要法宝

夏日,山东日照港,万吨货轮一字排开,展现出港通四海的宏大气魄。

“最年轻”的5亿吨级港口、全球首个顺岸开放式全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年货物吞吐量居世界第七位……改革开放的神奇力量,让这座港口从寂寂无名到挺立潮头。

今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东并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强调“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突出改革重点,把半价值取向,讲求方式方法,为完成中心任务、实现战略目标增添动力”。

行之力则知愈进,知之深则行愈达。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我们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的重要法宝,决定着中国式现代化的成与败。

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必须顺应时代发展新趋势——

夏阳艳艳,荷叶田田。“华北明珠”白洋淀,游船穿梭往来,飞鸟翩然掠过。游客们感叹,雄安不是“城中绿”,而是“绿中城”。

从谋划选址到规划建设,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决策、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一笔一画为“千年大计、国家大事”描绘壮美蓝图。

7年来,雄安新区拔地而起,一座高水平现代化、环境友好型城市日新月异,成为新时代全面深化

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

——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实践与启示述评之五

法者,治之端也。

新时代改革开放有许多新的内涵和特点,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制度建设的分量更重。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在整个改革过程中,都要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发挥法治的引领和推动作用。

布局科学系统,推进蹄疾步稳。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相促进,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保障。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改革,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构筑“中国之治”新优势

国徽高悬,宪法庄严。

2023年3月10日,人民大会堂大礼堂。全票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的习近平,左手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右手举拳,面向近3000名全国人大代表郑重宣誓。庄严场景,印刻在亿万人民心头。

宪法,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的最高法律规范。实行宪法宣誓制度,是推进依宪执政、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举措。

四十余载斗转星移。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高度重视法治,把依法治国确定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改革与法治共同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阔步向前。

新时代的中國,跃上新的起点,也面对新的挑战——如何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如何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如何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确保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加强依法治国、厉行法治,面对新形势新任务,习近平总书记一锤定音:“要高度重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改革,坚持重大改革于法有据。”

旗帜鲜明,正本清源——

习近平总书记曾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上,鲜明指出一些人的认识误区:

“一种观点认为,改革就是要冲破法律的禁区,现在法律的条条框框妨碍和迟滞了改革,改革要上路、法律要让路。另一种观点则认为,法律就是要保持稳定性、权威性、适当的滞后性,法律很难引领改革。这两种看法都是不全面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坚持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相统一、相衔接,立法主动适应改革需要,积极发挥引导、推动、规范、保障改革的作用,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增强改革的穿

透力。”

高瞻远瞩,宏阔布局——

2013年11月,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在京召开,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设专门一个部分部署“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2014年金秋十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把“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第一次镌刻在党的中央全会历史坐标上。

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深刻指出:“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分别把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为主题并作出决定,有其紧密的内在逻辑,可以说是一个总体战略部署在时间轴上的顺序展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都离不开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此后,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上升到新的高度。

系统集成,顶层设计——

习近平法治思想明确为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担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主任,管宏观、谋全局,定规划、抓落实,推动法治领域改革向纵深推进,以法治之力护航全面深化改革。

2021年初,《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亮相,就受到海内外高度关注。这份规划与《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一道,勾勒出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施工图”“路线图”,构建起法治中国建设的“四梁八柱”。

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法治保障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巨轮劈波斩浪,行稳致远。

在改革中完善法治,改革成效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迈上“中国之治”新台阶

时值盛夏,海南自贸港机场口岸等封关运作项目建设现场一片忙碌,“压力测试”等各项封关运作准备工作井然有序。

习近平总书记在海南考察时指出,“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施行三年来,海南紧扣改革需求制定一批相关法规,为促进自由贸易港建设夯实法治基础。

处理好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的关系,把深化改革同完善立法有机结合,关系着法治进步、改革成效。

苟利于民,不必法古;苟周于事,不必循俗。采取“打包”修法、作出决定等方式,为改革顺利推进提供法律保障;修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修改刑事诉讼法,完善监察与刑事诉讼衔接机制;修订国务院组织法,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

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提供坚实法治保障;修订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确认和巩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成果……

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统一的路径愈发清晰。

司法体制改革“动真碰硬”,守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最后一道防线。

碧波浩渺,清风拂面,乌江干流水面,宛若一幅流动的画作。曾几何时,两岸的生活垃圾等污染,一度让乌江部分江段饱受摧残,治理困境亟待破解。

面对难题,作为重大改革举措的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显示巨大威力。贵州省市县三级检察机关联动开展公益诉讼,有力督促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依法履职、治理污染,乌江终于碧波重现。

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英烈保护、维护妇女权益……检察公益诉讼及范围越来越广,“监督”利剑“效能”在攻坚克难中不断彰显。

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根本途径在于改革。司法资源如何科学合理配置?冤错案件怎样防范?“案多人少”矛盾如何化解?……

习近平总书记为改革指明方向:“坚定不移推进法治领域改革,坚决破除束缚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体制机制障碍。”

推行员额制改革,让司法力量集中到办案一线;推动司法责任制改革,“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守住防范冤错案件底线;出台规定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批条子”“打招呼”;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案件繁简分流等推进实施;最高人民法院巡回法庭“全覆盖”……一系列改革举措环环相扣、落地见效。

惟其艰难,才更显勇毅。“做成了想了很多年、讲了很多年但没有做成的改革”,改的是体制机制,破的是利益藩篱,顺应的是民心所向。

废除劳教制度、纠正冤错案件、改革律师制度、推进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在改革中完善法治,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行立案登记制改革,破解案件“执行难”,构建多元解纷机制、推进减证便民、推动政务服务“一窗通办”、治理“奇葩证明”等一系列改革创新举措,聚焦短板弱项,直击堵点痛点。

以法为纲,崇法善治。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制定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建立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法治政府建设扎实推进,依法行政焕发新气象。

从法律体系向囊括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的法治体系全面提升,从“制”到“治”的飞跃,彰显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与全面深化改革相互促进,改

革成效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护航改革开放行稳致远,筑牢中国式现代化法治根基

“通过!”

2023年12月29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粮食安全保障法,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确保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仓廪实,天下安。在一批改革成果、实践经验基础上,制定粮食安全保障法,对耕地保护利用和粮食生产、储备等各环节作出系统规定,为我国粮食安全提供“全链条”保障。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加强法治保障,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完善制度建设、巩固制度基础——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

近年来,国家安全法、粮食安全保障法、反外国制裁法、反间谍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生物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法律制定或修改,逐步完善的中国特色国家安全法律体系,为新时代推进国家安全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最基本、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

不仅要制定法律,还要监督法律正确实施,才能使制度基础越发坚实巩固。从开展执法检查到听取报告再到专题询问,全国人大常委会“全链条”监督模式运用更加广泛,法律制度的“牙齿”充分咬合。

首次听取审议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综合报告,首次听取审议国家监委有关专项工作报告,首次开展对“两高”专项工作报告的专题询问……这些“首次”,背后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监督工作的持续探索改革创新。

确保改革有序进行,以法治之力提振发展信心,稳定社会预期——

2024年2月21日,一场民营企业关注的座谈会——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座谈会在司法部举行,会场气氛热烈。民营企业代表和专家学者畅谈对立法意见建议。

民营经济促进法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以法治方式保障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用法治方式提振市场信心、稳定社会预期,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有效推动高

改革的生动注脚。

创新决胜未来,改革关乎国运。

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我国发展面临新的战略机遇、新的战略任务、新的战略阶段、新的战略要求、新的战略环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还有许多未知领域,更加需要我们在实践中继续大胆探索、改革创新,让中国式现代化走得更好、行得更稳。

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必须顺应实践发展新要求——

安徽合肥,第三代自主超导量子计算机“本源悟空”上线运行,量子计算机的整机运行效率大幅提升;四川绵阳,无人机成为麦田春管的“新农机”,大幅提升田管效率……神州大地,向“新”而行,以“质”致远。

从在地方考察时首次提出“新质生产力”,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发展新质生产力”;从在主持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时对新质生产力进行系统阐述,到在全国两会上强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习近平总书记就发展新质生产力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重大部署。

新质生产力代表先进生产力的演进方向。面对实践发展新要求,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形成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大踏步赶上时代前进步伐,必须顺应人民群众新期待——

2024年6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会议提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贯彻的原则,其中就包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坚持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做到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

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全面深化改革,人民至上。这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所在,也是新征程改革开放再出发的原动力、出发点。

坚持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突出现代化方向的人民性,顺应民心、尊重民意、关注民情、致力民生,改革才能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风雨沧桑,大道无限。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历史定位和重大意义,把准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就一定能够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创造事业发展新辉煌。

(新华社北京7月7日电 记者 胡浩 王鹏 温竞华 顾天成)

质量发展。

制定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厘清政府权力边界;加强产权司法保护,让“有恒产者有恒心”;设立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法庭,创立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制度,创新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一步系列改革举措,营造更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

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使改革在良好的法治环境中不断深化——

社会和谐稳定,是改革发展的前提。

党中央部署开展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涉黑组织数量是前10年总和的1.3倍;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清除积弊沉疴,政法队伍面貌焕然一新……“法治权威得到彰显,为进一步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营造良好社会环境、提供组织保证。”

法治的力量,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信仰。在法治轨道上进一步深化改革,必须厚植法治社会土壤。

今年5月,“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在全国如火如荼开展,向广大群众普及民法典知识,提高法律素养和法治观念,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维护英烈尊严,鼓励见义勇为,保护正当防卫,依法惩戒“老赖”,树立规矩意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立法,法治德治相得益彰,助推社会风清气正,让改革发展更有保障。

改革开放大潮波澜壮阔,在新时代奋进激荡,向着民族复兴澎湃而去;全面依法治国步履铿锵,法治中国建设前景光明,催人奋进。

新时代新征程上,我们继续吹响法治与改革冲锋号,在改革中不断完善法治,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在法治护航下全面深化改革,汇聚起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法治力量,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保障。

(新华社北京7月7日电 记者 杨维汉 王琦 刘硕 熊丰)

公示

山东增鑫能源有限公司现进行法人股东变更及账目梳理,凡与山东增鑫能源有限公司有债务、债权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与李先丽联系并登记。如在公示期内未进行联系、登记的,我方视为自动放弃其债务之实。

公示期: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8月17日

公示单位:山东增鑫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063287668

18264088888

2024年7月8日